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77/73
14 Novem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七十七次会议
2016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蒙特利尔

2015年账户核对

1. 本文件系根据第 38/9(d)号决定¹与执行机构和财务主任合作编制。本文件介绍了 2015 年账户记载的收入与 2015 年进度报告财务数据和（进度报告）和秘书处已核准项目清单数据库（清单）的核对结果、2015 年账户和进度报告中报告的支出以及各项建议。

收入核对

2. 如表 1 所示，2015 年进度报告和清单之间的资金数额没有出入。

表 1. 2015 年进度报告和清单之间的资金出入（美元）*

机构	进度报告	清单	出入**
开发计划署	809,736,625	809,942,667	-206,042
环境规划署	285,338,142	285,338,142	0
工发组织	838,910,750	838,910,472	278
世界银行	1,232,124,615	1,232,129,814	-5,199

*包括机构支助费用。

**出入高于或低于 5 美元，则表明机构需根据清单调整其数字。

3. 开发计划署的差额为 206,042 美元，与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的累积利息收入有关。由于开发计划署只收到核准的净额资金，因此进度报告调整了这一数额。

4. 工发组织 252 美元的差额与第七十四次会议上再次错误退还一个项目（BHE/PHA/52/INV/22）的支助费用有关；这一款额已在将余额返还第七十七次会议时作了调整。剩余的 26 美元差额是工发组织在其进度报告中要调整的未解决的核对项目。

5. 在世界银行 5,199 美元的差额中，5,195 美元与中国项目账户中赚取的利息有关，该利息并未计入中国利息，而是作为进度报告中报告的额外项目核准额。剩余的 4 美元差额是由于四舍五入。

¹ 应准备为每年最后一次会议全面核对账户与进度报告和财务报告。

进度报告中的净核准额和 2015 年账户中的收入

6. 进度报告与 2015 年账户收入之间的差额见表 2。

表 2. 进度报告和 2015 年账户之间的资金出入（美元）

机构	进度报告*	决算账户	差额**
(1)	(2)	(3)	(4) = (3)-(2)
开发计划署	809,736,625	809,235,358	-501,267
环境规划署	285,338,142	285,596,881	258,739
工发组织	838,910,750	835,506,101	-3,404,649
世界银行	1,232,124,615	1,216,699,888	-15,424,727

(*) 包括机构支助费用。

(**) 正数表示执行机构账户中报告的收入较多，而负数表示执行机构账户中报告的收入较少。

7. 有关执行机构就进度报告与 2015 年账户之间的资金差额提供的解释见表 3。

表 3. 进度报告和 2015 年账户中收入之间出现差异的理由（美元）

行	评论意见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1	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的差异	-501,267	258,739	-3,404,649	-15,424,727
	执行机构提供的解释				
2	财务主任根据第七十七次会议核准额调整临时账户和决算账户之间的利息收入差额	-105,346			
3	2015 年第七十四次会议对项目 (DOM/PHA/74/INV/58) 的有条件批准和 2016 年转拨的资金	182,750			
4	用于未列入清单 (将由秘书处更正) 的项目 (IND/PRO/75/INV/462) 资金	341,032			
5	2016 年退还的过高利息 (开发计划署调整其 2016 年账户中的 2015 年利息收入)	82,831			
6	账户而非进度报告中报告的利息收入 (环境规划署将在 2016 年进度报告中反映其 2015 年利息收入)		217,633		
7	体现在 2015 年账户中的 2016 年核心单位资金为递延收入，因为它是 2016 年收入 (工发组织将在其 2016 年账户中调整)			2,040,715	
8	2015 年核准并由财务主任于 2016 年转拨的资金			1,284,000	
9	2015 年没有抵消的 2015 年赚取的利息			-43,421	
10	中国在 2012 年赚取的利息在第七十一次和第七十四次会议上被抵消了两次			21,467	

行	评论意见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将由财务主任在第七十七次会议上转拨给工发组织)				
11	第七十六次会议上调整的 2015 年临时和决算账户之间的利息收入差额			24,667	
12	已经抵消的利息收入			76,926	
13	一个项目 (BHE/PHA/52/INV/22) 的支助费用错误地退回第七十四次会议, 并在提交第七十七次会议的余额报告中进行了调整			252	
14	从第七十六次会议核准额中扣除 2015 年第 4 季度投资收益				-40,437
15	日本双边捐款的固定核对项目 (THA/PHA/68/TAS/158) *				-342,350
16	瑞典双边捐款的固定核对项目 (THA/HAL/29/TAS/120) *				-225,985
17	美利坚合众国双边捐款的固定核对项目 (CPR/PRO/44/INV/425)*				-5,375,000
18	美利坚合众国双边捐款的固定核对项目 (CPR/PRO/47/INV/439)*				-5,375,000
19	泰国冷风机项目固定核对项目 (THA/REF/26/INV/104) *				-1,198,946
20	泰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固定核对项目 (THA/PHA/74/INV/164 和 165) *				10,385,585
21	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固定核对项目 (CPR/PRO/75/INV/568) *				17,740,800
22	共计 (第 2 至 21 行)	501,267	217,633	3,404,606	15,568,667
23	差异 (未解决的核对项目)	0	41,106	-43	143,940

* 将在完成世界银行的《蒙特利尔议定书》活动时结束。

8. 关于进度报告与 2015 年账户之间出现的一些差异的进一步解释如下:

- (a) 环境规划署解释了上文第 6 行中出现的 217,633 美元差额, 41,106 美元尚待解决的核对项目应由环境署在第七十八次会议上做出解释;
- (b) 工发组织解释了上文第 7 至第 13 行中的 3,404,606 美元的差额。43 美元的差额仍然是一个尚未解决的核对项目, 需要工发组织在 2016 年进行调整;
- (c) 世界银行解释了上面第 14 至 21 行中 15,568,667 美元的差额, 143,940 美元仍然未解决的核对项目将由世界银行确定。第 20 至 21 行包括两个新的固定核对项目: 10,385,585 美元表示泰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二次付款 (THA/PHA/74/INV/164 和 165) 的, 17,740,800 美元表示中国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四次付款 (CPR/PRO/75/INV/568) 。

2015 年账户和进度报告中报告的支出

9. 表 4 列示了 2015 年账户中向财务主任报告的累计支出与 1991 至 2015 年期间进度报告所报告的发付资金和承付资金之间的差异。

表 4. 累计支出之间的差额（美元）

机构	进度报告*			决算账户的累计支出	差额**
	发付资金	承付资金	累计共计		
(1)	(2)	(3)	(4)=(2)+(3)	(5)	(6)=(4)-(5)
开发计划署	738,951,404	525,187	739,476,591	737,061,417	2,415,174
环境规划署	239,783,712	18,767,967	258,551,679	241,413,946	17,137,733
工发组织	728,653,171	37,358,254	766,011,425	725,575,061	40,436,364
世界银行	1,146,354,887	85,386,085	1,231,740,972	1,152,079,747	79,661,225

(*) 包括机构支助费用。

(**) 第 6 列中的正数表示进度报告而非账户中报告的支出较多，而负数表示进度报告而非账户中报告的支出较少。

10. 相关执行机构就出现的差异提供的解释见表 5。

表 5. 2015 年进度报告和基金 2015 年账户之间支出出现差异的理由（美元）

行	评论意见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1	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出现的差异	2,415,174	17,137,733	40,436,364	79,661,225
	执行机构提供的解释				
2	分配用于支付 2016 年和 2017 年行政承付款项的资金。进度报告中获得并报告但尚未根据 2015 年财务报表支付的资金	-1,792,633			
3	承付款包括在进度报告中，但未列入财务报表，因为只有费用被列入《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报表	-525,187	-18,767,967	-34,816,279	
4	上一个两年期债务节余。财务报表中扣减支出的固定核对项目与任何具体项目无关。增加了应付给基金的资金余额；只能在信托基金关闭时退还	-68,300			
5	上一个两年期债务节余。财务报表中扣减支出的固定核对项目与任何具体项目无关。增加了应付给基金的资金余额；只能在信托基金关闭时退还	-29,054			
6	自 2014 年结转的未核对金额（仍是环境规划署要调整的未		221,570		

行	评论意见	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工发组织	世界银行
	解决的核对项目)				
7	2015 年账户记录但未列入进度报告的支出 (将在 2016 年进度报告中记录)		123,412		
8	节余反映在 2015 年账户中, 但未列入进度报告 (将在 2016 年进度报告中进行调整)		-190,385		
9	2015 年账户所需支出调整 (将在 2016 年账户中进行调整)		329,900		
10	2015 年账户未调整的 2014 年核对项目 (将在 2016 年账户中进行调整)		907,514		
11	在账户中记录不正确的支助费用 (将在 2016 年账户中进行调整)		219,231		
12	未折旧资产包括在进度报告中, 但未列入财务报表, 因为只有费用被列入《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财务报表			-5,657,810	
13	已批准项目的承诺额				-85,386,085
14	支付给世界银行特别账户				5,724,860
15	共计 (第 2 至 14 行)	-2,415,174	-17,156,725	-40,474,089	-79,661,225
16	差额	0	-18,992	-37,725	0

11. 除了表 5 中提供的解释外, 下列意见相关:

- (a) 对开发计划署而言, 68,300 美元和 29,054 美元仍将作为固定核对项目, 直到多边基金关闭为止;
- (b) 对环境规划署而言, 解释了 17,156,725 美元 (其中包括一项未解决的从 2014 年核对工作中结转的 221,570 美元的核对项目) 中 17,137,733 美元的差额, 环境规划署将继续调查另一笔 18,992 美元的未决核对数额;
- (c) 对于工发组织而言, 40,474,089 美元的差额包括记入进度报告而不是 2015 年账户中的承付款项 34,816,279 美元和未折旧资产 5,657,810 美元。这些是在工发组织进度报告而非账户中确认为支出的数额, 因此工发组织解释说, 由于支助费用记录不准确, 尚未分析, 因此差额为 37,725 美元。这仍然是工发组织将在 2016 年更正的一个未解决的核对项目;
- (d) 对世界银行而言, 差额 79,661,225 美元是由于世界银行的核算程序造成的, 付款之前“承付”资金不计入发放款 (即不记入财务报表)。此外, 进度报告中的发付款主要由金融中介报告的金额构成, 而 2015 年账户中的支出表示从世界银行流入特别账户的资金。

建议

12. 执行委员会不妨：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7/73 号文件所载 2015 年账户的核对结果；
- (b) 请财务主任：
 - (一) 从今后向开发计划署转拨的款项中扣留 105,346 美元，表明其 2015 年临时账户中报告的利息收入高于其决算账户中报告的利息收入；
 - (二) 向工发组织转拨 21,467 美元，代表 2012 年中国赚取的利息，这一数额在第七十一次和第七十四次会议核准额中被抵消了两次；
- (c) 请开发计划署在 2016 年账户中调整收入 82,831 美元，代表 2015 年过高的利息；
- (d) 请环境规划署在其 2016 年账户中作如下调整：
 - (一) 2015 年需调整支出 329,000 美元；
 - (二) 支出 221,570 美元，表示自 2014 年结转的未核对金额；
 - (三) 907,514 美元，代表 2015 年未调整/采取行动的 2014 年核对项目；以及
 - (四) 在 2015 年决算账户中记录错误的支助费用 219,231 美元；
- (e) 请环境规划署在其 2016 年进度报告中作如下调整：
 - (一) 收入 217,633 美元计入环境规划署 2015 年账户而不是进度报告；以及
 - (二) 123,412 美元的支出和 190,385 美元的节余反映在环境规划署 2015 年账户中，而不列入其进度报告；
- (f) 请工发组织在其 2016 年账户中反映 2015 年未记录的 2015 年 2,040,715 美元的收入；
- (g) 注意到 2015 年尚未解决的核对项目如下：
 - (一) 环境规划署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出现的收入差额为 41,106 美元；环境规划署的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出现的支出差额为 18,992 美元，环境规划署将在第七十八次会议之前提供关于这种差异的最新情况；
 - (二) 工发组织进度报告和工发组织进度报告中将调整的清单之间出现的差

额为 26 美元；工发组织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的收入差额为 43 美元；37,725 美元代表工发组织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支出支助费用的差额；以及

(三) 世界银行进度报告和决算账户之间出现的收入差额 143,940 美元。

(h) 注意到固定核对项目如下：

(一) 开发计划署未具体说明的项目金额为 68,300 美元和 29,054 美元；以及

(二) 世界银行，在适用情况下与其他双边机构一起执行以下项目：

- 日本双边项目（THA/PHA/68/TAS/158），金额为 342,350 美元；
- 瑞典双边项目（THA/HAL/29/TAS/120），金额为 225,985 美元；
- 美利坚合众国双边项目（CPR/PRO/44/INV/425），金额为 5,375,000 美元；
- 美利坚合众国双边项目（CPR/PRO/47/INV/439），金额为 5,375,000 美元；
- 泰国冷风机项目（THA/REF/26/INV/104），金额为 1,198,946 美元；
- 泰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THA/PHA/74/INV/164 和 165），金额为 10,385,585 美元；以及
- 中国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CPR/PRO/75/INV/568），金额为 17,740,800 美元。